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泉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 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无锡鸿鹄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追加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无锡鸿鹄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追 加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泉、钱晓钧、潘勇、 刘俊宅、田涛、王挺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泉、钱晓钧、潘勇、 刘俊宅、田涛、王挺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